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金忠德先生的辞职报告，金忠德先生因连续任职已达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金忠德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金忠德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金忠德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金忠德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金忠德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正独立，在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金忠德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4日